关于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
法律意见书

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310007
电话：0571 8790 1111 传真：0571 8790 1500

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关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

或"公司"）的委托，指派

2. 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[illegible]关联交易议案，关联股东浙江省交[illegible]杭州同曦经贸[illegible]

（三）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根据会议通知，本次现场会[illegible]星期[illegible]下午15:00，本次会议现场部分召开地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。

2.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4.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。

经大会秘书处及本所律师查验出席凭证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5人，共计代表股份[illegible]519,651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[illegible]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[illegible]共计代表股份245,736,445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1.28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2人，共计代表股份75,783,206股，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认为，浙商中拓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符合有关法律[illegible] 本所律师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有权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、表决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投票结束后，公司合并[illegible]中小投[illegible]网络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74,174,421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[illegible]股份总额的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0%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，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[illegible]

[illegible]表决结果：同意74,174,421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100%；反对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[illegible]

东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0%。

根[illegible]表决结果，本次会议的相关议[illegible]已获股东大会同意通过，会议记录及决议[illegible]

[illegible]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负责人：

承办律师：

赵琰